

# 成都市“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

成都市水务局

2022年5月

# 目 录

前 言.....	I
第一章 规划基础和背景.....	1
第一节 规划范围 .....	1
第二节 城市定位 .....	2
第三节 “十三五”水务发展成效 .....	3
第四节 机遇与要求 .....	8
第五节 问题与挑战 .....	9
第二章 “十四五”水务发展总体思路.....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12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13
第三节 规划理念 .....	15
第四节 主要目标 .....	18
第三章 主要规划任务.....	23
第一节 建设安全、可靠、完备的防洪治涝体系 ...	23
第二节 建设节约、高效、合理的水资源体系 .....	27
第三节 建设健康、和谐、持续的水生态体系 .....	34
第四节 建设水清、岸美、宜居的水环境体系 .....	39
第五节 建设智慧、创新、现代的水务管理体系 ...	43

第六节	建设多样、自信、繁荣的水文化体系 .....	48
<b>第四章</b>	<b>环境影响评价 .....</b>	<b>51</b>
第一节	规划协调性分析 .....	51
第二节	环境有利影响分析 .....	51
第三节	制约因素 .....	52
第四节	对策与保护措施 .....	53
第五节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55
<b>第五章</b>	<b>保障措施 .....</b>	<b>56</b>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	56
第二节	提高资金保障 .....	56
第三节	强化监督考核 .....	57
第四节	凝聚社会力量 .....	58

# 前 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四川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新征程的五年；是成都进一步做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极核”、提升成都都市圈“主干”功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的关键五年。成都水务加快建设与践行新发展目标相适应的现代水务发展体系，是高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天府、可持续发展世界城市的重要组成。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和治水兴水重要论述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历次全会和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对标对表党中央、省委、市委“十四五”规划《建议》和省上关于提升极核主干位势能级，建好“七个城市”工作要求，国家、省、市“十四五”规划纲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成都都市圈发展规划》《成都市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总体方案》等决策部署、战略任务、重大举措，充分衔接国家、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

划、《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安全保障规划》、省“十四五”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等行业规划，结合成都市水务发展实际，编制《成都市“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本《规划》是成都市“十四五”时期的重点专项规划之一，是落实和细化相关上级规划中有关水务任务、推动成都市新阶段水务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设计和行动指南。《规划》锚定成都市城市定位，在总结成都水务前期成绩的基础上，分析新时期水务发展面临的良好机遇及重大战略对水务工作的新要求，提出了规划目标、指标体系、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本规划对于加快构建我市涵盖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管理、水文化等领域的现代水务体系、全面推进水务改革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本规划的规划期为2021年至2025年，远景展望2035年。

# 第一章 规划基础和背景

## 第一节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成都市市域，包括锦江、青羊、金牛、武侯、成华、龙泉驿、青白江、新都、温江、双流、郫都、新津 12 个区，简阳、都江堰、彭州、邛崃、崇州 5 个县级市，金堂、大邑、蒲江 3 个县；以及成都东部新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直管区（以下简称“东部新区”、“高新区”、“天府新区”）。

其中，“中心城区‘5+1’区域”包括绕城高速（四环）外侧 500 米以内的区域和金牛区、成华区、青羊区、锦江区、武侯区、高新区在绕城高速（四环）外的区域；“主城区‘12+2’区域”包括 12 个市辖区、高新区和天府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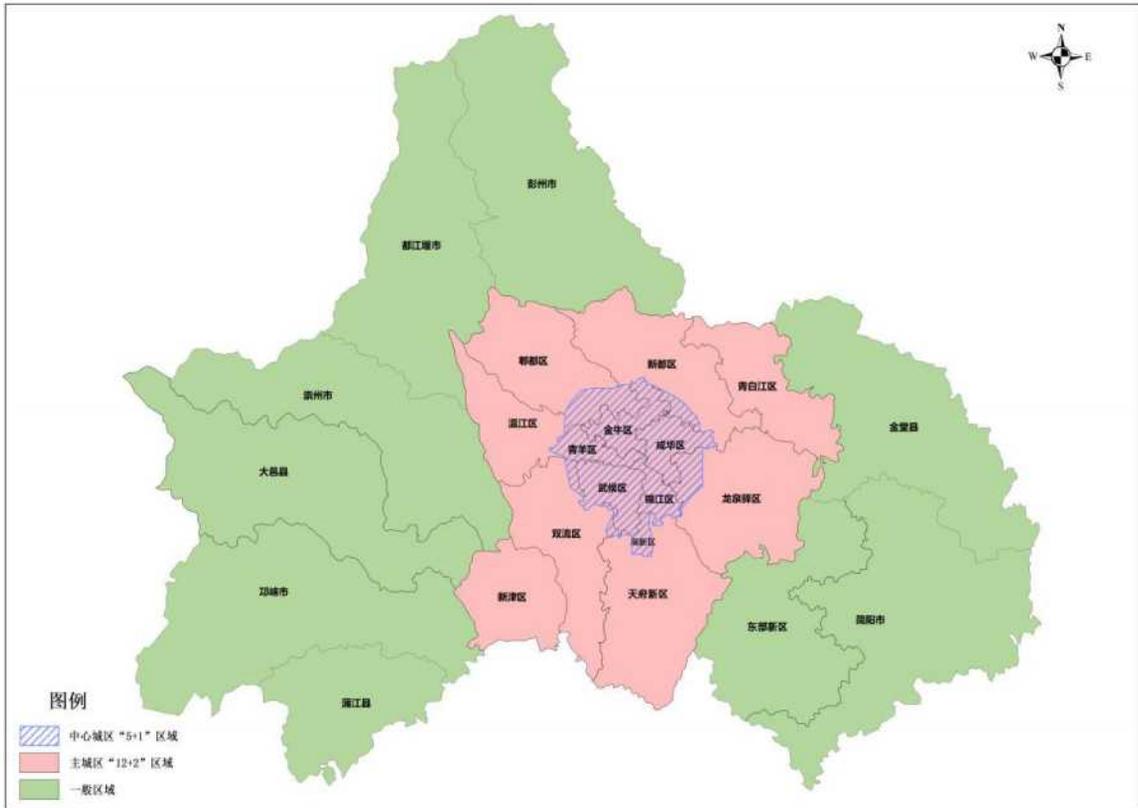


图 1 规划范围示意图

## 第二节 城市定位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成都市全市常住人口为 2093.8 万人，主城区“12+2”区域常住人口达 1541.9 万人，根据国务院发布《关于调整城市规模划分标准的通知》，成都已成功晋升为超大城市；根据《成都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预计成都市 2035 年常住人口规模为 2400 万人，2025 年约 2230 万人。“十四五”时期，成都市将坚定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极一源、两中心两地”定位，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以建设践行新发展

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为统领,奋力实现新时代成都“三步走”发展战略目标,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美丽宜居公园城市、国际门户枢纽城市、世界文化名城,迈向充分体现中国特色、时代特征、成都特质的可持续发展世界城市。

### 第三节 “十三五” 水务发展成效

“十三五”以来,在成都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各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成都水务工作紧紧围绕“兴水、供水、节水、净水、治水”五大主要任务,抢抓机遇、攻坚克难、真抓实干,水务改革发展总体上保持国内领先水平。防汛排涝能力大幅提升、节水型社会初步建立、城乡供水安全保障水平显著提高、农田水利设施不断健全、水生态建设成效明显、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基本落实,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现代水务体系初步建立,为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是全域江河洪水、城市内涝、山洪灾害得到有效控制。主要江河堤防护岸建设长度达 840 公里,主城区(府河、南河、沙河)防洪能力基本达到 200 年一遇,各区(市)县城区段防洪能力基本达到 20~50 年一遇(金堂县约 10 年一遇);中心城区“5+1”区域内涝防治标

准达到能有效应对 20 年一遇的暴雨；洪涝灾害年平均直接经济损失占同期 GDP 的比重控制在 0.5% 以内。

二是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显著成绩。以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医院等公共机构和工业企业、居民小区为重点的节水型载体建设全面铺开；初步形成了政府推动、市场调节、公众参与的节水运行机制，市民节水观念、节水意识逐步提高；全市万元 GDP 用水量低于 40 立方米，中心城区“5+1”区域生活污水（有动力设施）再生利用规模占比达到 43.6%。

三是供水安全保障水平显著提高。饮用水源保护及水源工程建设成效明显，水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安全、高效、可持续的多水源供水格局基本形成。开工建设李家岩水库、都江堰 2# 闸、沱江盘龙寺拦河闸；推动三坝、久隆水库可行性研究工作；启动沱江团结水利枢纽工程前期工作。2020 年河道外用水总量、地下水开采总量分别为 49.55 亿立方米和 1.25 亿立方米；新建供水管网 2653.5 公里，城镇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全市农村集中供水率 90%，自来水普及率 85%；农村新增供水工程受益人口 350 余万人，建档立卡贫困户饮水安全问题基本解决；有效应对 2020 年“8·16”等多次特大洪水引起高浊度原水的不利影响。

四是水生生态治理与修复工作稳步推进。全面塑造“青山绿道蓝网”城市空间形态，积极推动生态价值创造性转化，启动“天府蓝网”规划编制，加快推进锦江、岷江、沱江三大流域水生生态治理，其中锦江水生态治理获习近平总书记充分肯定。主要河流生态基流保障程度达90%，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达821平方公里。

五是城乡水环境质量和面貌持续改善。严重污染水体大幅减少，截至2020年底，全市地表水水质总体呈优，优良水体率达到95.4%，Ⅴ类、劣Ⅴ类水质断面全面消除。中心城区“5+1”区域、其余区（市）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率分别为98.1%、91%、77%；20户以上农民集中居住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63.9%。

六是全面完成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按照“控源截污、内源治理”“活水循环、清水补给”“水质净化、生态修复”的方案，2017年基本完成43段110公里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根据第三方调查，群众对整治效果的满意度在90%以上。2018年至2020年，生态环境部、住建部、审计厅、城乡建设厅、生态环境厅等上级部门先后多次对我市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进行专项督查、巡查、审计，均已确认全部消除黑臭。

七是农业农村水利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农田水利

设施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基本建成全域一体的农田水利监管信息系统，初步形成全国领先的水利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体系；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60**；灌区现代化水平逐步提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不断深化，渠系及配套计量设施进一步完善，实现对灌区内农业用水可调控、可计量，建立农业节水长效机制。

八是水务宣传途径得到创新。高度重视水务宣传工作，积极尝试探索创新水务宣传模式，不断拓展宣传广度与深度；完成成都市水情教育基地评选工作，对 12 家水情教育基地进行授牌，成都成为全国首批建设市级水情教育基地的城市；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开展坚持节水优先、建设幸福河湖等系列宣传活动，在新型媒体平台开展“5G 巡河”、邀请市民担任“云河长”等活动。

九是水务管理体制不断优化。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有力提升江河湖库治理与管护水平，促进城市生态转型升级。加快推进“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构建新的行业监管和市场参与机制，推进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政府职能、投融资模式的转变，促进行业监管能力、企业运营能力、可持续能力、智慧调度能力、系统抗风险能力的提升。有序推进水利工程综合管理，加强工程管

理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提升完善防汛指挥系统，建成智慧水务（一期）和基层防汛监测预警平台。全市水务法规体系更加健全，制定《成都市都江堰灌区保护条例》、《成都市三岔湖水环境保护条例》，修订《成都市节约用水管理条例》、《成都市城市供水管理条例》、《成都市〈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开创水务产业发展战略研究，编制《成都市水务产业发展战略研究》，为全市水务产业体系建设提供支撑。探索开展水权制度改革，将水权改革作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水权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选择大型灌区进行试点，积累成都经验，为加快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和推动成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水安全保障。

类别	序号	指标	单位	指值		2020 年
				2015 年（基准年）	十三五目标	
兴水	1	新建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万亩	8.5	20	26.19
	2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39	0.560	0.560
供水	1	河道外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59.9	<70	49.55
	2	地下水开采量	亿立方米	<3.76	<3.96	1.25
节水	1	万元 GDP 用水量	立方米	56	<40	28
	2	中心城区“5+1”区域生活污水再生利用规模占比	%	10	40	43.6
净水	1	主要河道生态基流保障程度	%	<40	65	90
	2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平方公里	/	669	821
	3	中心城区“5+1”区域污水处理率	%	96.6	98	98.1
	4	县城污水处理率	%	85	88	91
	5	乡镇污水处理率	%	70	75	77

治水	1	主要江河堤防建设长度	公里	694	840	840
	2	重点城镇防洪标准	/	10-20年一遇	20-50年一遇	基本达到20年一遇
	3	中心城区“5+1”区域内涝防治标准	/	10年一遇暴雨	20年一遇暴雨	20年一遇降雨
注：生活污水再生利用指有动力设施再生利用。						

## 第四节 机遇与要求

水务发展面临良好机遇。“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德眉资同城化、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等国家重大战略交汇叠加，有利于提高成都国家中心城市发展能级，推动成都市向现代化国际都市稳步迈进；党中央赋予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重大使命，有利于成都市筑牢生态屏障，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构建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探索城市可持续发展新形态；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上升到生态文明建设全局，开展了一系列工作，为成都市深入推进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提供了稳固基础。

重大战略对水务工作提出新的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思路，要求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等多方面统筹治理；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要求“把

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统筹谋划，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发展战略布局、“一主四片”水生产力布局，要求完善“五横六纵”骨架水网，构建水安全体系。

## 第五节 问题与挑战

全市水务工作应从成都市的发展中找准方向与定位，主动融入成都市发展大格局，推动治水模式向“系统治水、综合治水、生态治水、民生治水”创新转变，做好“十四五”水务保障体系构建。对标重大战略部署对水务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当前我市水务工作在水安全保障、水资源支撑、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提升、水管理创新、水文化建设六方面尚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

1. 对标城市公共安全，洪涝防御短板亟待补齐。成都已基本形成“上蓄、中分、下排”的防洪涝体系，防洪形势总体较好，但金堂城区、锦江华阳、新津南河等部分区域防洪标准偏低，2018、2020年均遭受较大洪灾。城乡排水设施运行质量和效率有待提高，排水管理体制机制还需改革创新。汲取郑州“7.20”特大暴雨教训，

超标洪涝灾害防御能力偏弱。

2. 对标城市发展能级，水资源保障能力亟待强化。成都人均水资源量仅约 600 立方米，预测到 2035 年缺水 12 亿-16.7 亿立方米，水资源发展战略与国土空间规划结合不够，缺乏骨干调蓄水利工程，“东进”战略水资源现状保障能力不足，市域内省管水利工程水土资源利用存在体制机制障碍，城乡供水体系仍需进一步完善。节水型社会建设任重道远，节水潜力待大力挖掘。

3. 对标城市空间格局，水生态河湖体系亟待优化。三江流域水生态治理还需加快推进，水生态要素与城市空间尚未完全融合，支撑美丽宜居公园城市建设的水生态新格局还未系统形成。河湖水系尚未有效连通，水生态修复还需进一步加强，植绿筑景与水生态建设结合不够，水务产业还需大力培育，水生态价值转化还需加快推进。

4. 对标公园城市建设，水环境质量亟待进一步提升和稳定维持。十三五期间虽已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水环境质量根本性好转，但白河、杨柳河、驿马河、阳化河等部分中小河流水质尚未稳定达标。城市部分区域还存在雨污混流的现象，污水管网末端收集不完善，管网病害严重。在 2021 年国家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中披露

了成都市生活污水直排、雨污混排、雨天污水溢流、污水处理厂不能稳定达标排放、市政管网多处存在重大病害等问题。乡镇污水收集处理率较低，进水浓度偏低，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低，运行效果较差，管网系统配套不完善。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规模较小，有动力设施再生水利用率和污泥无害化处置能力亟待提高。

5. 对标城市营商环境，水管理科学体系亟待健全。水务法规体系有待完善，水行政分级管理职能需要进一步明晰、属地管理责任需要进一步强化。水务工作长期受“重建设轻生态、重工程轻服务、重常规轻改革”观念的影响，对服务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思考不深，对水务服务的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和效率导向研究不够，对水务行业管理、改革创新研究不够，对人工智能、大数据和 5G 应用与水务工作的结合研究不够。

6. 对标世界文化名城建设，水文化培育与彰显亟待加强。对历史悠久、资源丰富的水文化保护、开发和宣传力度不够，且仅有都江堰等零星亮点，没有形成整体水文化发展体系，水文化发展的全域化、品质化、规范化、系统化和产业化与城市总体定位不匹配，与世界文化名城总体要求差距较大。

## 第二章 “十四五” 水务发展总体思路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及成都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保障国家水安全等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立足点，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发展导向，以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为统领，铸好新发展理念之“魂”，造好公园城市之“形”，加快构建“116N”成都水务高质量发展战略格局，全面推进“天府蓝网”建设，提高防洪安全、增强水资源保障、保护河湖生态健康、改善水环境质量、改革水务管理、促进水文化发展，基本建成与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相适应的现代水务发展体系，

为成都市高品质宜居地建设、城市高效能治理、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水务支撑。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贯彻落实好“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要求，始终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摒弃征服水、征服自然的冲动思想，树立发展和保护内在统一、相互促进、协调共生的观点，贯彻绿色发展理念，统筹好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关系，加快构建全域公园绿色体系，塑造山水呼应、绿道蓝网、城园相融的城市形态，实现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土更净、景更美。

2. 以水而定、量水而行。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发挥水的服务保障功能和引导约束功能。推进区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严格落实节水优先方针，把节约用水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产生活的全过程，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

3. 系统谋划、协同推进。构建成都大水网，以自然河湖水系为基础、引调排水工程为通道、调蓄工程为节点、智慧化调控为手段，建成集水资源调配、流域防洪

减灾、水生态保护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体系，统筹谋划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既管好河道湖泊空间及其水域岸线，又管好河道湖泊中的水体，真正做到管好盛水的“盆”，护好“盆”中的水。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切实发挥成都的优势，更好服务全省战略和全国大局。

4. 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成都各流域各区域自然资源禀赋、经济发展条件各不相同，要发挥好各自优势，不能都按照一个模式推进治水工作。采用“宜水则水、宜山则山，宜粮则粮、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的思路，将每个区域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分析清楚，以问题为导向，找到适合的治水策略和发展道路。

5. 依法治水、科学管水。坚持法治思维，进一步健全完善水法治体系，依法加强河湖监督管理和水资源水环境管控，强化规划对涉水活动的指导约束作用，有效协调涉水利益，规范水事行为，不断提高水务工作的科学化、法治化水平，提高水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智慧水务发展，打造全域感知、动态监测、精准调控、协同管理和高效应用的智慧水务平台。

6. 深化改革、创新驱动。坚持政府与市场两手发力，着力推进水务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进一步推

动治水思路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实践创新；运用数字技术推动水务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等方面创新，打造水务数据大脑，满足精准高效水务治理和服务需求，引导全社会积极支持和参与水务建设与管理，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水务发展。

### 第三节 规划理念

#### 1. “天府蓝网”，引领生态价值转化

“天府蓝网”是以河湖水系为基础、岸线绿地为关键、滨水空间为核心，统筹推动自然生态系统修复、人居环境改善、多元业态融合、城市活力激发和历史文脉延续等，通过水岸城一体化打造彰显文化底蕴、营造生活场景、引领城市发展的价值体系。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积极构建国家水网”；水利部印发《关于实施国家水网重大工程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时期实施国家水网重大工程实施方案》明确了加快推进国家水网重大工程建设；“天府蓝网”是“国家水网”的成都表达和具体落实。

《成都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出“塑造山水呼应、绿

道蓝网、城园相融的城市形态”，积极推动生态价值创造性转化，构建“三江润城、百河为脉、千渠入院、万里织网”的整体格局，坚持以青山为底、绿道为轴、江河为脉，让城市自然有序生长。“天府蓝网”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理念建设高品质生活宜居地的重要载体，是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的核心场景，是探索由“治水”到“营水”思维转化的科学实践。

## 2. “供排净治”，促进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供排净治”一体化机制，按照全生命周期和全过程管理的理念，对供水、排水、节水、流域治理等过程实施统一管理，构建覆盖水源地、水厂、用水户、排水户、污水收集、城市排涝、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河湖水生态治理的管理体系，加快形成一体化的政策法规、技术标准和水务规划体系，加快构建行业监管一体化机制，加快建立项目投建管运一体化机制，加快推进设施集约化、规模化运维，转变以往分层级、分部门的分割式、碎片化“九龙治水”模式。基本实现从水源工程、供排水设施到河道水环境一体化投资、建设、管理、运营，覆盖全域的监管体系基本建成，河道水环境质量全面达标，水务营商环境显著改善，水资源支撑和水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升。

### 3. 绿色低碳，加速全周期减排增汇

为应对气候变化，中国提出 2030 年“碳达峰”与 2060 年“碳中和”的目标。“十四五”时期，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成都主动对接应对气候变化的国家战略，以更加积极主动的姿态率先实现碳达峰，加快建设碳中和“先锋城市”：开展绿色低碳示范创建行动，不断完善“碳惠天府”碳普惠机制和政策保障体系，调动全社会践行绿色低碳行为的积极性，大力推进国家低碳试点城市建设，挖掘公园城市生态价值，塑造城市绿色低碳新特质。

成都水务梳理水务领域碳排碳汇类别、建立碳排碳汇清单、研究“减排增汇”关键技术、探索水务“双碳”达标路径，践行“绿色低碳”理念，摒弃传统“标准高、能耗高、消耗高”的治水方式，在水务规划、设计、建设、管理运维全周期控制引入低碳模式；保护修复水生生态系统，增加固碳能力，助力中国实现“双碳”目标。

### 4. 智慧水务，提升综合管理能力

积极融入智慧蓉城建设，打造智慧水务应用场景。聚焦防汛减灾和水资源调度等难点问题，以数字化应用

为支撑，加快建成全域感知、动态监测、精准调控、协同管理和高效应用的智慧水务平台，努力构建“预报、预警、预演、预案”体系，实现防汛和水资源调度工作的全域信息汇集、实时立体感知，提升精准预报预警、高效智能调度的能力。

#### 第四节 主要目标

“十四五”期间，成都市水务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及成都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以新发展理念为“魂”、以公园城市为“形”，坚定推动高质量发展，舞好全省发展的“龙头”；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综合考虑面临的形势和阶段特征，坚持战略引领、抓好顶层设计、指标适度超前，推动一系列水务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任务的实施，为成都市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提供有力水务支撑，推动充分体现中国特色、时代特征、成都特质的可持续发展世界城市的目标基本实现。

到 2025 年，聚力构建成都水务“116N”战略格局，以全面推进“天府蓝网”建设为总体愿景，以“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为重要保障，以“六水攻坚、六网统筹”为关键领域，以数字科技赋能为重要手段，整合水务各

专项行动和流域区域综合行动，充分考虑我市发展阶段特征和未来发展支撑条件，力争到“十四五”末，基本建成与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城市示范区相适应的现代水务发展体系。

1. 保障长久水安全。构建江河洪水防御、城市内涝防治、科学避险减灾三位一体的防洪减灾体系。聚焦主要江河防洪达标建设，新增防洪堤 500 公里，整治加固堤防 100 公里；提升沱江金堂、南河新津、府河黄龙溪等重点区域防洪能力；加大山洪灾害综合治理力度，有效应对山洪灾害；全面消除现有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对新出现的病险水库及时除险加固；实现超标准洪涝灾害不发生群体性伤亡。到 2025 年，现有主要江河堤防达标率提高到 90%；主城区“12+2”区域内涝防治能力提升至能有效应对 50 年一遇的暴雨。

2. 提供优质水资源。构建“纵横联通、多源互济”的多水源供水体系。基本建成节水型社会，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增强水资源保障能力，提高城乡供水能力和供水品质，新建 19 座水厂，扩建 13 座水厂，全市区域内主力生活给水厂达到 42 座，工业水厂达到 3 座，总供水能力达到 944.3 万立方米/日（备用 10 万立方米/日），满足经济社会的用水需求；补齐水利基础设施

短板，增强抗旱减灾能力；推进高品质供水改革，积极探索直饮水试点，健全二次供水管理机制，引导高品质饮水产业健康发展。成都市 2025 年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为 70.85 亿立方米，到 2025 年，万元 GDP 用水量控制在 24 立方米内，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在 12 立方米内，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至 0.57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 95%，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中心城区控制在 9.5%以内、其余区（市）县控制在 10%以内，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达到 5 亿立方米。

3. 建设健康水生态。构建新时期河湖健康、有机和谐的水生态修复体系。加快建设纵横密织的“天府蓝网”，以可亲可触的河湖水网提升滨水空间价值；保障河道生态用水，维护河流自然流动，保持和恢复河道自然形态，营造水域生境，建设水岸生态带；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人为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控制，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500 平方公里。到 2025 年，市管河流生态基流保障程度达到 90% 以上，全市水土保持率提高到 79%。

4. 打造宜居水环境。构建清澈、洁净的水网体系。污泥无害化处理能力稳步推进，建成 4 座污泥处置项目，新增生活污水日处置能力 2150 吨；城镇污水处理达标排

放，中心城区“5+1”区域新规划建设 10 座污水处理厂，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79 万立方米/日，全市新规划建设 56 座污水处理厂，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25 万立方米/日；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增强，初步实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规范化运行、专业化管理，实现全市 20 户以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到 2025 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提高到 95%，中心城区“5+1”区域污水处理率达到 98.6%，县城（“5+1”以外县城区域）污水处理率达到 96%，中心城区“5+1”区域生活污水再生利用规模占比提高到 45%（有动力设施），县城区域生活污水再生利用规模占比提高到 25%（有动力设施）；在有条件的区域，优化处理工艺与技术，减少污水污泥处置过程中的碳排放。

5. 创新现代水管理。构建制度健全、监管智能、城乡一体的水管理服务体系。按照“供排净治”一体化的改革思路，完善水法规制度，增强水务管理能力；大幅提升全市智慧水务建设总体水平，加快建成全域感知、动态监测、精准调控、协同管理和高效应用的智慧水务平台，助力“智慧蓉城”建设。依托智慧水务建设灌区一张图，对灌区实现精准化管理，对农业用水、渠系供水实现精准调度。人才队伍结构明显优化，开放合作不

断扩大，水务建设投融资机制取得突破，行业监管体系进一步健全，设施运行效率得到提升。

6. 培育繁荣水文化。构建体现区域特征、时代特色，彰显历史底蕴和城市魅力的水文化弘扬体系。按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建设要求，推进成都水文化的系统保护，守好宝贵的水文化遗产；做好水文化资源普查、产业培育、潜力挖掘，讲好水文化故事，打造属于成都的水文化符号，为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做出重要贡献。

专栏2 “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指标体系					
类别	主要指标	单位	现状	2025年	备注
水安全	1.江河堤防达标率	%	80	90	预期性
	2.主城区“12+2”区域内涝防治标准	/	有效应对 20年一遇暴雨	有效应对 50年一遇暴雨	约束性
水资源	3.全市用水总量控制	亿立方米	70	70.85	约束性
	4.万元GDP用水量	立方米	28	≤24	约束性
	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立方米	15.3*	≤12	约束性
	6.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60	0.570	约束性
	7.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	亿立方米	/	5	预期性
	8.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85	95	预期性
	9.中心城区“5+1”区域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	10	9.5	预期性
	10.县城区域（“5+1”区域以外）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	12	10	预期性
水生态	11.市管河流生态基流保障程度	%	90	>90	约束性
	12.水土保持率	%	77.99*	79	预期性
水环境	13.中心城区“5+1”区域污水处理率	%	98.1	98.6	预期性
	14.县城区域（“5+1”区域以外）污水处理率	%	91	96	预期性
	15.20户以上农民集中居住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	63.9	100	约束性
	16.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	90	95	预期性
	17.中心城区“5+1”区域生活污水再生利用规模占比	%	43.6	45	预期性
	18.县城区域（“5+1”区域以外）生活污水再生利用规模占比	%	12.5	25	预期性
注：1、现状列带“*”指标为2019年数据；生活污水再生利用指有动力设施再生利用； 2、到2025年，四川天府新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8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100%，污水处理率达到98.6%，生活污水再生利用规模占比达到45%。					

展望 2035 年远景：“综合治理、连通互济”的安全水网体系、“多源互济、纵横连通”的高效水网体系、“蓝绿交织，水美成都”的生态水网体系、“厂网河一体化、全收集全处理”的洁净水网体系、“创新引领、运行高效”的智慧水网体系和“传承千年、水韵天府”的文化水网体系全面构建，“供排净治一体化”体制机制全面运行，形成“绿道蓝网、水城相融、清新明亮”的生态城市格局，满足人民对长久水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现代水管理、繁荣水文化的美好需要。

## 第三章 主要规划任务

### 第一节 建设安全、可靠、完备的防洪治涝体系

成都是全国首批重点防洪城市，防汛减灾工作任务艰巨，形势严峻。按照成都市“上蓄、中分、下排”的防洪格局和“蓄泄兼筹，以泄为主”的防洪方针，构建江河洪水防御、城市内涝防治、科学避险减灾三位一体的防洪减灾体系；协调好人与水的关系，给洪水以出路，给涝水以空间；时刻保持对水害隐患的警惕不放松，保障人民生命安全、江河长久安澜。

分区策略：主城区“12+2”区域实施防洪工程建设、

排涝管网改造等措施；远郊区（市）县区域的山区和丘陵区加强水库调蓄、中小河流治理、山洪沟整治，构建山丘区洪灾防治、洪水调蓄体系；中部平原区以河道综合整治、堤防和分洪工程建设为主，筑牢城市防洪屏障。对洪灾威胁最为严重的金堂城区和新津城区通过开展专项研究，综合施策提升城区防洪能力。

1. 全面提升流域防洪能力。加快完善大江大河防洪工程体系，实施岷江干流、沱江干流等河道重点河段防洪综合治理工程；重点推进沱江团结水利枢纽工程，分蓄超额洪水，将金堂县城的洪水防御能力逐步提高至 50 年一遇，减轻下游干流沿线淮州、简州、简阳城区的防洪压力；加强金堂县、新津区等重点城市防洪工程体系建设。

2. 加强城区雨水排水系统建设。城市建成区结合老旧小区及道路改造提升管网排涝能力，大力推进老旧破损排水管网、排水防涝设施修复；新区按照高标准进行排水管网的建设，原则上达到国家建设标准的上限。系统分析合流制排水现状，对具备雨污分流改造条件的区域尽快实施，对不具备分流条件的区域，采用末端治理及管理维护等治理措施，减少雨季溢流污染。改造及增设泵站，提高机排能力和雨水排放能力，使主城区“12+2”区域内涝防治能力提升至能有效应对 50 年一遇的暴雨。

全面推进中心城区“5+1”区域、龙泉驿区、金堂县、崇州市城区等城市排水防涝能力建设。

3. 加强中小河流治理。优先解决中小河流城镇河段防洪不达标、河道淤塞萎缩、岸线被侵占、河堤损毁严重等问题，统筹市政、生态环境、农业、旅游等行业，共同完善中小流域洪涝灾害防治体系、恢复和保持水系自然连通性和流动性、修复河道空间形态、改善中小河流水生态环境，提高河道行洪排涝能力，确保与城市管网排水能力相匹配。有序开展阳化河、资水河等 18 条中小河流 33 个重点河段治理工作。

4. 加强山洪灾害防治。贯彻“防治结合、以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加大山洪沟、泥石流沟的综合治理力度，严防强降雨期间山洪、泥石流和滑坡等次生灾害。坚持以非工程措施为主的原则，构建预防避让智慧防汛预警平台，健全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工作规程，巩固提升山洪灾害防御能力。积极推进都江堰市中兴镇螃蟹河等 9 条山洪沟治理前期工作，重点完成青白江区桤木河、蒲江县西门沟、金堂县广兴河 3 条山洪沟治理。

5. 实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攻坚行动。按照“消除存量隐患、实现常态管理”的要求，加快推进水库除险加固，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十四五”期间全面

完成已经鉴定的 27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任务；对其他新增的病险水库和水毁工程及时开展除险加固工作；加快完成水库雨情、水情测报设施升级，完善安全监测设施，实现水库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常态化，确保水库安全运行。

6. 提高超标准洪涝灾害应对能力。及时修订更新超标准洪涝灾害防御预案，提升暴雨洪水监测预警预报和应急反应能力，强化信息化、智能化手段运用，不断提升应对超标准洪涝灾害的能力和水平；科学制定防洪治涝工程调度方案，做好应急抢险物资和人员准备，明确高风险区域范围和人员转移安置方案，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确保超标准洪涝灾害不发生群体性伤亡。

### 专栏 3 防洪治涝

#### 1.重点流域防洪能力提升

—沱江团结水利枢纽工程：工程定位为“流域防洪、全域调峰”，建设金堂城区分蓄洪工程和抽水蓄能电站。

—岷江干流防洪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都江堰、温江、双流、新津等范围内的堤防工程；加快开展 6# 闸坝前期工作。

—沱江干流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提高沱江干流防洪能力。新建沱江干流简阳市 M 段防洪工程；新建沱江干流金堂县白果镇至五凤镇段、五凤镇罗家坝至金牛坝段堤防工程。

#### 2.重点区域洪水防御能力提升

—金堂县县城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城区段防洪堤、中河蓄滞洪工程、城区河道行洪能力提升工程等。

—新津区城区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城区段防洪堤、拦河堰防洪改造及分洪工程。

#### 3.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

—排水管网整治工程：中心城区“5+1”区域城市下穿隧道、市政排水管网检测和病害、所有排

水户排水管网治理。

#### 4.中小河流治理

一对阳化河、资水河、绛溪河、临溪河、锦江、斜江河、清水河、蒲江、蒲江河、清溪河、杨柳河、江安河、柏条河、白沙河、味江河、羊马河、小南河、青白江 18 条中小河流 33 个重点河段进行治理。

#### 5.山洪灾害防治

一积极推进都江堰市中兴镇螃蟹河等 9 条山洪沟治理前期工作；

一重点完成青白江区桤木河、蒲江县西门沟、金堂县广兴河 3 条山洪沟治理工作。

#### 6.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

一分批实施 27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包括塔寺沟、两河口、五水库、龙云、大湾、英明、翻身、江源、老龙、七零、连山、龙潭、龙凤、金民、云合、幸福、七星、余家沟、五仙庙、建设、友谊、玉虹、和平、石象、庙峰、石牯牛、优秀。对新增病险水库跟踪进行除险加固工程。

一一建设水库大坝变形、渗流、位移自动化安全监测设施 59 套，水库大坝人工观测检测设施 176 套，完成雨水情测报设施升级 235 座，完成重点水库水质实时监测设施建设、水库数字孪生 BIM 模型构建，持续推进小型水库管理达标建设，加快实现全域水库规范化、专业化、智慧化管护。

## 第二节 建设节约、高效、合理的水资源体系

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把节约用水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产生活的全过程，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十四五”期间力争全域建成节水型社会。

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优质水资源保障战略，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谋划新的骨干水源，增强水源保障能力，做好岷江水资源配给，优化当地水资源供给，提高沱江水资源开发，增加外调水补充；加强引水工程和大中型水库工程建设，建设一批重点水源工程，以提高城市供水能力、提升饮用水品质、推进城乡一体供水体

系、增强供水主体管理能力；补齐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增强抗旱减灾能力。建设以“两江、四库、六区”<sup>[1]</sup>为基本框架的资源水网，构建“纵横联通、多源互济”的多水源供水格局，提升城市水资源保障能力。

分区策略：成都市有岷江、沱江等多条干流及几十条支流，河流纵横、沟渠交错、河网密度高、过境水资源丰富，区域内库、塘、堰、渠星罗棋布；根据成都市水资源天然禀赋和供水系统基础条件，确立水资源分区发展策略如下：中心城区：强化市政节水，加大非常规水利用；维持河流生命健康，确保河道最小生态流量，改善流域特别是中小河流的生态环境；利用好都江堰的水资源配置量。城市新区：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效益，完善供水系统配套，最大限度发挥引调水综合效益，增加沱江干流水资源开发，补充区域缺水。郊区新城：坚持保护优先，强化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河流互济、水系连通，在条件适宜区域增加水资源开发，保障中心城区供水安全，强化农业节水，保障区域农村饮水安全，因地制宜开发当地水源，进一步优化全市水资源配置格局。

---

[1]“两江、四库、六区”为基本框架的供水系统；“两江”是指岷江与沱江；“四库”至现状及规划四座大型水库：紫坪铺水库、李家岩水库、三坝水库、三岔水库。“六区”指成都范围的六大供水区，分别为人民渠、毗河、东风渠、龙泉山、外江和玉溪河供水区。

1. 建成节水型社会。“十四五”期间成都市力争全域建成节水型社会，构建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推进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全面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四川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和《成都市节约用水规划（2021—2035）年》，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开展取水用水计量统计，提高农业、工业和城镇用水计量率，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有计划分步骤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建设，优先推进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加强公共供水系统运行监督管理，推进城镇供水管网分区计量，建立精细化管理平台和漏损管控体系；加强节水型灌区、企业（园区）、公共机构和居民小区建设，加强居民小区中水回用设施建设，提高中水回用率，进一步达到节水目的；普及节水型器具使用，强化雨水收集设施建设，促进雨水、再生水（中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完善重点用水单位监控名录，强化节水全过程监督，控制高耗水项目建设；探索县域间、行业间、用水户间水权交易，在满足自身用水情况下，对节约水量进行有偿转让；推动节水技术与工艺创新，加大节水技术研发和产品推广；完善节水型社会的法规、标准、管理

机制等建设，对节水行动落实情况开展督促整改；加强节水宣传，提高全社会节水爱水意识。

2. 推进节能减排、实现绿色低碳。最大程度通过重力流方式进行原水和清水输送，减少压力供水，降低输水能耗；按规范选取用水定额，缺水地区应选低值；与节水相结合，普及节水型卫生器具和用水设备的使用，减轻市政供水和排水负担；重视水资源二次利用，提高中水回用率，如将再生水（中水）、雨水用于对水质要求不高的农业灌溉、市政园林绿化、车辆冲洗、建筑内部冲厕、城市生态景观用水及工业冷却水等方面，鼓励构建城镇良性水循环系统，以改善生态环境。

3. 水资源保障能力建设。按照“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在科学论证的前提下，为成都市发展战略服务，集中力量建设一批重点水源工程，构建成都市“纵横联通、多源互济”的水资源配置格局，提高水资源保障能力。积极配合、全面推进“引大济岷”、“毗河二期”、“长征渠”等省级重点水资源配置工程的前期工作，力争“十四五”期间全面开工，增强我市水资源保障能力；开展“再造都江堰”水利大提升行动相关工作，助力构建全省水安全保障体系；完成李家岩水库建设，使成都市第二水源尽早发挥效益；开工建设三

坝水库，建成后可为四川天府新区和大邑县等地提供水源，解决我市水资源供需矛盾，构建多水源供水格局；开工建设久隆水库，建成后可保障东部新区综合用水；积极推进彭州市东林寺水库、金堂县羊毛沟水库等项目前期工作；新建白鹿湖水库、东安水库，开展桃花湖水库、郑家水库、青云水库、杨溪水库、新都区石堤堰水厂应急水源水库等小型水库工程前期工作，解决干旱死角的用水难题。

4. 水资源配置能力建设。按照国家水网的理念，构建全市大水网，建成李家岩水库输水管道工程、张家岩水库至老鹰水库引水工程（一期），研究论证“四库”联调工程（久隆水库-石盘水库）等水资源配置项目。不断强化全市水资源保障网，提高全市原水的调配能力，使水资源和生产力更加匹配，最大限度发挥水源工程效益。

5. 双水源、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按照“大区域统筹、小区域协同”的思路，近期建成第二水源李家岩水库，远期由“引大济岷”工程引调大渡河来水作为区域第二水源；持续推进磨儿潭水库应急水源工程发挥功能；加快完善区（市）县“双水源”工程建设，提升水资源安全保障能力。

6. 城乡供水能力提升。依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供

排净治”一体化改革部署，按照“全域城乡统筹、分区集中供水、跨区连通共济”的思路，优化城乡供水管网设施布局，实施供水管网跨区域连通互济工程，推动现有供水设施扩能提标改造，实施农村供水安全保障工程，稳步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农村供水规模化发展，提升全域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建成市自来水七厂（三期）、简阳河东水厂及其配套输水管线工程；建成空港、简州、青白江等水厂；启动新都区石堤堰水厂、邛崃市天台山水厂等前期工作；加快农村供水规模化发展，按照“建大、并中、关小”的思路，稳步实施东部新区、简阳市、崇州市、大邑县等地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基本建成城乡供水一体化保障体系。

7. 持续推进灌区现代化建设和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按照“整体规划、分步实施”思路和“资源集约化、工程标准化、环境生态化、管理法制化、手段信息化”的标准，推进实施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与建设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提升灌区现代化水平、农业节水质效。继续推进都江堰、九龙滩、湔江堰等大中型灌区现代化建设，开展玉溪河灌区水权改革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在灌区安装配套计量设施、组建用水合作组织（协会）、实现灌区干支渠及部分斗渠计量，建设灌区现

代化管理市级信息化平台,实现区域灌溉用水实时计量、随时调度;编制并实施《成都市灌区现代化建设实施规划》,完善全市灌区现代化建设技术支撑。

8. 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推动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实施农村供水安全保障工程;推进龙泉山城市森林公园水源工程规划建设;加快山区和丘陵区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提高抗旱能力。

#### 专栏4 水资源保障

##### 1.重点水源工程

—李家岩水库,以城乡供水为主,同时兼顾灌溉、发电等综合利用。工程等别为II等大(2)型水库工程,总库容1.73亿立方米,兴利库容1.14亿立方米。

—三坝水库,以城乡供水、防洪为主,兼顾灌溉、发电等综合利用。工程等别为II等大(2)型水库工程,总库容1.60亿立方米,兴利库容1.28亿立方米。

—久隆水库,以东部新区供水为主,工程等别为III等中型水库工程,总库容7985万立方米,兴利库容6638万立方米。

—推进羊毛沟水库、东林寺水库等项目前期工作开展。

—规划建设小型水库工程:新建白鹿湖水库、东安水库,开展桃花水库、郑家水库、青云水库、杨溪水库、新都区石堤堰水厂应急水源水库前期工作。

##### 2.水资源配置工程

—李家岩输水管道工程;

—张家岩水库至老鹰水库引水管道工程(一期);

—东部新区“四库”联调工程(久隆水库-石盘水库)。

##### 3.自来水厂网工程

—建成市自来水七厂(三期)、简阳河东水厂及其配套输水管线工程;建成空港、简州、青白江等水厂。

—建成简阳市赤水街道五村供水工程、崇州市农村供水管网建设工程、大邑县悦来镇夹石供水站改造工程、东部新区丹景街道山区农村饮水保障项目等,进一步提升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4.现代化灌区项目

—实施都江堰灌区、九龙滩灌区、玉溪河灌区 3 个大型灌区，湔江堰灌区、资水河、邛江堰灌区等中型灌区的现代化改造与建设项目；玉溪河灌区开展水权改革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

#### 5.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龙泉山城市森林公园观音山、龚家山、玉皇山水源工程；推进各区（市）县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山区和丘陵区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提高抗旱能力。

### 第三节 建设健康、和谐、持续的水生态体系

按照“天府蓝网”的建设理念和价值体系，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道路，积极践行“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新时代治水要求。

根据不同流域水系的水生态保护现状和突出问题，开展生态综合治理工作，着力推进锦江等重点河道综合治理；加强水生态空间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科学划定各类涉水空间范围和水生态保护红线边界，明确功能定位和主要用途，强化涉水空间管控与保护，确保涉水空间面积不缩小、数量不减少、功能不降低；根据各河流水体生态系统特点，确定基本生态流量，保障成都市管河道生态流量；建设连通的水系和净化水体兼具景观的生态湿地，增强滨水区域水源涵养、污染截留、亲水近水等水生态功能，增加河道水生态空间，修复生物栖息地，完善水生动植物群落结构及食物链；以重点区域为单元，以有效预防人为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和科学推

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为目标，采取预防、监测和治理措施，加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逐步形成水生态保护与修复体系，构建蓝绿交织的公园城市生态格局，打造品质场景集聚、引领城市高质量发展的精品蓝网。实现“自然水源得保护、千年水网得完善、活水成都得共享”的美好愿景。

加快推进全域绿道蓝网建设，着力打造城市“绿肺”，增强保水能力。一是配合开展全域“一轴两山三环七带”天府绿道体系建设。二是加快构建“天府蓝网”整体骨架，以一环路内老城水网渠系为“一核”，锦城公园水网体系为“一环”，人文锦江、生态岷江和未来沱江为“三江”，九条引领片区发展的主要水系轴线为“九带”，叠加一、二、三级蓝网，构建城市段、田园段、风景段、生态段四类“天府蓝网”场景。

分区策略：成都市生态本底良好，且区域地形地貌具有复杂多样、山水俱全、西北高东南底的特点；根据成都市生态赋能的发展理念和区域开发强度差距明显的现状，确立水生态分区发展策略如下：中心城区“5+1”区域梯度蓄水、增加水面，打造亲水滨水空间；主城区“12+2”区域（不含中心城区）重点开展生态修复、河湖连通，筑牢城市防洪屏障；郊县（市）重点开展囤水

蓄水工程和廊道建设，系统治理河流水系。梯次推进河流水系建设，突出河流水系的治理主线，合理安排治理措施。

1. “天府蓝网”项目建设。“天府蓝网”作为成都独特的“城市品牌”是“国家水网”的成都表达，融入成都“求闲而得闲”的生活方式，促进水域空间及溪水空间的价值提升，构建天府蓝网价值转化体系。按照“蓉水、融岸、荣城”的总体策略，结合锦江、沱江、岷江流域综合治理，建设九道堰、东安湖、白沫江、桤木河等蓝网示范项目，“十四五”期间打造 1000 公里骨干蓝网项目。

2. 河流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以河流为主线，构建河流水系生态廊道，上下游系统协调、统筹治理，加强自然水域保护，划定河道管护范围，按照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合理开发，在保障防洪和供水安全的基础上，加强河流、湖泊、湿地的生态保护和蓄水功能，强化河湖水系连通，形成河流、湖泊、湿地之间相互贯通，逐步形成结构完整、功能协调的水网格局。“十四五”期间积极优化岷江、沱江水系，采取保障生态流量、截污治污、自然修复、河道治理、清淤疏浚、生物调控等措施，实施河湖水域和滨岸带修复与治理，恢复河湖生态系统结

构和功能，构建河湖生态廊道；推进锦江等重要水系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促进锦江公园带河道控源、截污、清淤、补水和管护，确保锦江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3. 深化河长制、湖长制。加强岷江、沱江流域跨市、跨省联防联控，建立健全岷江、沱江河长制管理协调机制，联动推进流域水生态管理保护，构建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加强水域岸线管理，对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形成的成果进行规范化、标准化和数字化处理，实现河湖精准化、长效化管理；对河湖岸线进行保护和管控，维护河湖水域空间不减少，切实保护河道自然岸线。

4. 保障河湖生态流量。落实《四川省重点河湖生态流量确定和保障工作方案》，制定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实施方案，科学合理确定生态流量目标，合理安排水利工程下泄水量和流量过程，加强生态流量监督性监测，完善监测预警机制；明确相关责任主体，将生态流量保障情况统筹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和河长制考核。重点河流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满足程度达90%以上。

5. 水美乡村建设。按照“水资源有保证、水安全有保障、水生态有保护、水文化有底蕴、水景观有特色、水价值有体现、水管理有创新”的标准，聚焦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战略，大力提升水生态环境，依托川西

林盘、幸福美丽新村等规划建设，以农村水系综合整治为核心内容，以县域为单元、河流为脉络、村庄为节点，结合村庄建设，注入生态、旅游、文化、产业等元素，全力对接水美乡村建设，解决农村水系存在的水环境较差、水土流失、河道淤积堵塞等问题。在“十四五”期间，计划开展 175 处水美乡村建设。

6. 水土流失治理。基本实现全市水土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生态环境的可持续维护，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生态环境步入良性循环。建设水土流失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生产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得到全面落实，生产建设活动导致的人为水土流失得到全面控制。遵循“大预防、小治理”、“迫切性、集中连片、以重点预防区为主兼顾其他”的原则，“十四五”期间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500 平方公里，开展龙泉山水土保持重点骨干工程前期工作并适时建设，到 2025 年水土保持率提高至 79%。

7. 黑臭水体治理。实施全域黑臭水体排查整治专项行动，2021 年 12 月底，各区（市）县基本完成城镇黑臭水体整治动态清零和全域黑臭水体整治评估验收；2025 年底前全区（市）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全面消除，“十三五”已完成整治的黑臭水体不再返黑返

臭，上一年度排查出的黑臭水体本年内全部完成治理。

#### 专栏 5 水生态保护

##### 1. “天府蓝网”项目建设

—1000 公里骨干蓝网建设：包括岷江成都段（金马河）、沱江、锦江及区域重点流域、乡村渠系等三级蓝网。

##### 2. 河流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沱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秀水河综合整治、绛溪河（未来科技城段）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阳化河及其支流综合治理工程、高新区绛溪河综合治理工程、2021 年大运会公益椅项目、西江河干流及主要支流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黄门堰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赤水河综合治理工程、沱江流域成都段流域智慧管理系统、凤凰河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淮州新城产业功能区鲤鱼溪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金堂食用菌产业园资水河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沱江流域东部新区段小流域综合整治、西江河流域水生态综合治理、土溪河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锦江水生态治理：一期：清淤工程、生态修复工程、闸坝改造和新建工程、行洪通道工程、新建堤岸工程、智慧管理工程；二期：生态修复工程、新建堤岸工程等。

##### 3. 水美乡村建设

—开展以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水生态环境修复、农村水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为主的水美乡村建设，计划开展 175 处水美乡村建设。

##### 4. 水土流失治理

—“十四五”时期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500 平方公里，开展龙泉山水土保持骨干工程前期工作并适时建设，2025 年水土保持率提高至 79%。

## 第四节 建设水清、岸美、宜居的水环境体系

深化“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采用“源头控制、分段截留、末端治理”的技术路线，构建全流域、全过程、全方位的水污染综合防治体系；以流域为单元，以重点河流、重点区域、敏感水域为重点，强化源头控制的同时，实施雨污分流和沿河截污；编制《成都市污水治理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以加快长江经济

带生态环境披露问题整改，坚决打赢污水治理攻坚战。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坚持水岸统筹、点面兼顾，改善河流的水环境质量，提升环境承载能力；根据区域不同规划定位、发展方向、设施现状，差异化制定规划策略，建设水清、岸美、宜居的水环境体系。

分区策略：成都市多圈层协同发展，经济中心、科技中心、世界文化名城和国际门户枢纽等功能持续增强，城市能级全面提升；按照成都市多圈层发展模式、市政排水管网现状、径流污染控制现状和水处理系统基础条件，确立水环境分区发展策略如下：中心城区：优化中心城区功能，降低开发强度、提高系统应急能力和安全性。城市新区：高标准建设排水设施、提高再生水（中水）利用率、加强海绵城市建设。郊区新城：加强污水收集处理、重点区域污染控制排放，查漏补缺、对排水设施实施扩能提标。

1.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通过“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实现系统性降碳；采用低碳工艺，减少污水处理系统厌氧环境，如逐步取消化粪池、减少管道淤积等；提高设备运行能效，提高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能源利用效率；实施低碳运营管理，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降低能源和物料消耗；在固碳方面，大力推广高品质再生

水（中水）利用，大力推进污泥资源化利用。

2. 完成管网普查与治理。摸清成都市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情况，全面、系统地对绕城内排水管网现存的混接错接、老旧破损等问题展开排查，建立市政排水管网排查整治轮作机制，完善基础设施数字档案，构建排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实行动态管理；完成已查明河渠、雨水排口末端截污堰关联排水户及雨污合流、错接住宅小区治理；完成全市城市（县城）市政排水管网和排水户排水管网普查；完成全市城市（县城）市政排水管网塌陷、破裂、腐蚀、渗漏、错接等重大病害治理、所有排水户排水管网治理；基本建成智慧排水系统；提升管网收集效能，基本消除管网带压运行状况和进厂污染物浓度偏低问题。

3. 提高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完善污水处理设施体系，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推进污水收集管网向乡村延伸，并结合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快建设调蓄设施，配套污水强化处理设施，实施削峰填谷，调节处理污水，提高污水处理效率。中心城区“5+1”区域新规划建设 10 座生活污水处理厂，新增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79 万立方米/日，全市新规划建设 56 座生活污水处理厂，新增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225 万立方米/日；初步

实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规范化运行、专业化管护，增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能力，20户以上农民集中居住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实现全覆盖。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出水水质稳定达标，探索新技术，降低生活污水处理碳排放。

4. 推进污泥处理处置。按照“产处平衡、留有空间”的原则，加快推动生活污水污泥处置项目建设，“十四五”期间建成4座污泥处置项目，新增生活污水污泥处置能力2150吨/日。加大非正规污泥堆放点的排查和整治力度，坚决查处污泥非法转移、堆放、倾倒、处置等违法行为，统筹推进污泥分片区处置。积极引进低能耗污泥处置新工艺，探索污泥资源化利用途径，加强对污泥中资源的回收和利用，防范二次污染。

5. 提高城镇生活污水再生利用。按照“集散结合、就近处理、就地循环”原则，完善《成都市城镇生活污水再生利用专项规划（2020-2035年）》，充分利用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出水，合理确定再生水规模和补水点位，推动有动力再生水利用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鼓励在城市杂用、景观用水、河道补水等方面优先使用再生水（中水），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节水减排。县城建成区所有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原则上要同步建设有动力设施的再生

水利用设施。

6. 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立足成都市“山、水、田、林、湖”的生态本底，通过海绵城市建设，加强城市开发建设选址与防洪排涝的统筹，兼顾规划建设和改造完善城市河道、水库、泵站等防涝设施，提高城市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减缓城市暴雨产汇流过程，缓解城市洪涝压力，提升城市应对洪涝灾害的能力；加快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建设城市“水箱”，提高雨洪管理运用能力，提升蓄水防洪防汛水平；结合城市内涝治理、城市水环境改善、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生态基础设施建设等，充分发挥城市绿地、湿地、坑塘、河湖等海绵体的蓄滞、截留、调控作用，恢复行泄通道、绿色廊道、自然岸线、滩涂和滨水植被群落，提高水资源涵养、蓄积、净化能力，减少城市径流污染物入河，改善水环境面貌。

#### 专栏 6 水环境改善

##### 1. 净水厂网工程

一建成第七再生水厂二期、第四再生水厂二期、第五再生水厂二期、第六再生水厂二期、第八再生水厂二期、高新西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骑龙再生水厂、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洗瓦堰再生水厂及调蓄池工程、新都高新技术产业园再生水厂、金马污水处理厂项目、牧马山污水处理厂二期、航空港污水处理厂三期、天府新区毛家湾净水厂、大运会片区生态环境保障-水污染防治基础设施项目等。

一建成东部新区空港第 1、第 6、第 7、第 8、第 9、第 10、第 12、第 15 污水处理厂。

一加快开展永宁污水处理厂、金马污水处理厂二期的前期工作。

一推进崇州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扩能提标工程、都江堰市污水处理厂（站）提标扩容技术改造项目、彭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一期 B）、彭州市濛阳镇污水处理厂提标及扩能工程、郫都区团结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郫都区唐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邛崃市孔

明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邛崃市平乐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改扩建项目、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等。

—中心城区（“5+1”区域）市政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与病害治理、东部新区市政排水管网普查与重大病害治理、实施崇州市镇（街）雨污水管网改造及病害管网修复工程、大邑县晋原镇城西片区病害管网治理项目、空港新城与简州新城主要污水管网建设、郫都区排水管网病害整治工程、青白江区病害管网整治工程、温江区病害管网整治工程、温江区排水管网补短板建设工程、武侯区绕城内排水户污水治理项目、新津区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工程、新津区全区配套污水管网清掏和修复、新都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锦江截污管涵工程等。

### 2. 污泥处置工程

—建成双流航空港污泥处置项目、成都市彭州污泥集中处理项目、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工程、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三期）污泥干化及协同焚烧处置项目。

### 3. 海绵城市

—规划建设主城区“12+2”区域石湃渠、大头河、长椿沟河道改造，青羊区清水河治理、金牛区摸底河修复、邛崃市城区海绵城市整治工程、崇州市城市生态建设等海绵城市工程。

## 第五节 建设智慧、创新、现代的水务管理体系

持续推进流域市域水务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完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夯实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和水环境发展基础，推进水价综合改革、“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打造智慧水务建设样板。

1. 加强水法治建设。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条例，制定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等相关管理办法，强化行业监管，加强水行政执法，提高依法治水能力，增强涉水法律法规威严性。

2. 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提高标准化、规范化

水平。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促进水务管理系统化，提升水务管理的能力。完善流域管理体系、跨行政区管理协调机制、河长制湖长制组织体系、责任落实体系，强化水务行政执行力。加强行业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制定相关技术标准、建立相关评价指标，确保各项工程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实施。

3. 加强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管理工作和后期扶持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坚决维护移民合法权益，充分征求移民群众意愿，促进水利工程顺利建设和地方经济发展。强化落实移民安置责任，细化年度计划和工作安排，推动移民搬迁和验收工作，保障移民高质量安置，维护移民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加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支持移民安置区完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家园。加强产业转型升级、移民就业创业等能力建设，加快乡村振兴步伐。

4. 优化智慧水务系统。优化已制定的智慧水务顶层设计方案，以数字化应用为支撑，加快建成全域感知、动态监测、精准调控、协同管理和高效应用的智慧水务平台，打造智慧水务建设样板。以数据驱动业务，融合性、创新性地开展各领域智慧应用，强化六水业务协同，

建设部署水利设施监控设备，完善水库动态监管系统，实现水库动态监管及病险状况预警；新建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建设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动态监管系统；完善城市节水服务管理平台；建设水环境治理信息管理系统；开展水资源监测管理系统试点，实时监测河道流量、取水量、排水量与水质等基础数据；启动中心城区和基层防汛监测预警体系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推进中心城区排水管网数字化管理系统建设。建设智慧水务综合管理平台，推动“供排净治”一体化、成德眉资一体化和市县一体化发展。

5. 助力“智慧蓉城”建设。水务工作应加速智慧水务与智慧蓉城相融合；探索智慧水务与养老、医疗等社会民生服务相结合，推动智慧水务与社区乡村等基层智慧服务体系相协调，推进水务领域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水务运行“一网统管”、公共服务“一网通享”、风险防控“一体联动”、社会诉求“一键回应”。促进水务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加强智慧水务网络安全保障，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助力成都市“智慧蓉城”建设。

6. 深入推进水务重点领域改革。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积极争取市县两级水权，实现水权再分配。开展《农业水权配置与节水奖励机制设计》研究，按照农业

水价综合改革的任务，开展成都市农业水权改革和节水奖励机制顶层设计，选取玉溪河灌区作为改革试点，探索开展农业水权分配、节水奖励、结余水量回购或转让、现代化调度管理等改革任务内容，推动改革相关制度落地见效形成可推广的成都经验，建立灌区现代化管理市级信息化平台，实现区域灌溉用水实时计量、随时调度。按照省级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验收管理办法，编制验收计划，对照省级验收标准，完善、提升改革措施，做到验收“回头看”两手抓，持续巩固和深化改革成果，建立健全农业节水长效机制。推进“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完善“供排净治”监管体系，实施贯穿设施全生命周期和水的社会循环全过程的闭环管理，着力构建覆盖水源地、水厂、用水户、排水户、污水收集、城市排涝、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河湖水生态治理的系统管理体系。

健全相关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出台《成都市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天府蓝网总体建设规划》等。高质量完成中心城区“5+1”区域、东部新区、四川天府新区“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试点任务。

7. 推动城乡水务一体化发展。减小城乡水务基础设施之间的差距，在各环节的设计、推行和实施过程中，

统筹个体、兼顾大局，建立并完善资源匹配机制、优化政府财政扶持政策、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从严考核与监管，将水务纳入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中，真正实现城乡水务公共服务的均衡化，推进城乡协同发展。

8.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根据人才队伍建设需求，在规划、建设、施工、运行管理等方面扩充新的人才储备，加大水务人才培养力度，建立普及性与针对性相结合的培训机制，并给专业型人才提供行业历练、岗位交流的机会，使成都市水务专业技术人才数量不断增加、人员素质不断增强。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坚持扬长避短与取长补短相结合，按工作要求选配，发挥人才专业特长，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健全人才评价、流动和奖励机制，构建完善的水务专业化服务体系。

#### 专栏7 现代水务能力建设

##### 1. 水务法规、技术导则、规划体系建设

——《成都市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成都市〈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实施办法（修订）》；

——《天府蓝网建设管控导则》、《河湖围堰导则》、《成都市水美乡村建设指南》；

——《成都市污水治理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天府蓝网总体建设规划》、《成都市防洪规划（2020年-2035年）》、《成都市给水规划（2020-2035）》、《成都市排水专项规划（2020-2035）》、《成都市城镇生活污水再生利用专项规划》、《成都市水资源监测体系总体方案》、《成都市“十四五”智慧水务发展规划》、《水安全保障及河湖生态水网建设规划》、《成都市河湖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成都市灌区现代化建设实施规划》、《都江堰灌区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

##### 2. 成都市智慧水务系统

建设天空地一体水务感知网络。推动智慧水务物联感知全覆盖，加快水务信息传输网络全

连接，推进全市统一水务云建设，统一水务物联感知平台，完善水务视频资源共享平台，打造水务大数据中心，建设统一数字孪生平台，建立统一智慧赋能平台。

构建六水共治智慧应用体系。（1）突出水安全智能保障，提升防汛安全保障能力，以智慧化手段赋能“四预”，推进水务应急物资储备信息化；（2）强化水资源智能调度，提升水资源综合管理效能，推广智慧灌区建设，加强用水节水信息化管理，开展供水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提高水务公共服务水平；（3）加快水生态修复保护，提升水土保持智能化管理能力，推进河长制建设，加强水库安全智能监测，建设智慧天府蓝网；（4）推动水净化智能提升，推动排水管网管理智能化，加快“供排净治”一体化，提升非法排污监管和生活污水治理能力；（5）推动水文化智能传承，建立水文化数据管理系统，推进数字化水文化传播；（6）推动水业务协同联动，建立完善各部门在水污染治理、水生态监测、防汛应急等业务中的协作机制，推动水业务综合管理和协同联动。

## 第六节 建设多样、自信、繁荣的水文化体系

成都是历史文化名城，特有的水文化是天府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成都的根和魂。在“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中，将水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利用作为重要目标和任务，按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建设要求，推进成都水文化的系统保护，守好宝贵的文化遗产，构建符合社会主义先进性、具有鲜明区域特色和时代特色、彰显成都历史底蕴和城市魅力的水文化体系，为成都建设世界文化名城做出重要贡献。

1. 开展全域水文化遗产资源普查及相关工作。全面开展水文化遗产资源普查，摸清我市水文化遗产资源家底，建立遗产资源名录，对遗产资源进行分级分类，对有利利用价值的遗产资源进行潜力研究，将普查规程、分级分类等提炼为全国水文化遗产资源普查及相关工作示

范材料，并积极申报普查地方标准。

2. 推动水文化保护传承利用项目。结合水文化遗产资源普查成果，深入开展水文化研究，在实施水工程的同时，加强水文化遗产资源保护。编制水工程和水文化融合建设指南，大力推动全市水文化与水工程融合建设，建成一批水文化项目。依托水务工程项目，建设水文化系列展馆、水文化地标、水文化场景，打造水文化展示带，构建水文化展览展示体系，推动水生态价值转换。

3. 加强水利风景区建设。进一步提升现有水利风景区品质，提高水利风景区在公园城市的影响力和知名度；结合中小河流治理、河湖水系连通、水美乡村建设、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等工程，建设三岔湖、东安湖等一批集水利科普、滨水游憩、宗教文化、运动休闲、生态度假、商贸旅游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水利风景区；充分挖掘水利工程文化功能，突出水利工程的时代价值、行业精神，打造一批“水利+旅游”场景，充分体现成都水利特色、文化特色和品牌特色。

4. 水文化传播与交流。推动水文化研究与交流。协助加强水文化研究、成果宣传和创造性转化，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水文化研究；围绕水文化广泛深入地开展文学、戏剧、音乐、美术、书法、摄影、舞蹈、影视、

动漫等艺术形式的水文化活动，进一步提升都江堰清明放水节等水文化品牌影响力。加强水文化传播，做好水文化宣传工作。做好水情教育水文化篇章，把水文化列入水务系统职工教育培训内容。定期开展水文化讲坛活动，大力宣传“天府蓝网”、河湖生态保护、水循环全过程、节约用水、保护水源等行动，通过水文化知识的普及和教育，提高全社会的爱水、惜水、节水、护水意识。

#### 专栏 8 水文化建设

—实施成都市水文化建设发展项目。完成水文化遗产资源普查，开展水文化系列研究，以及水文化交流活动。依托水务工程修建成都市水文化系列展馆，构建水文化展览展示体系。研究制定水工程与水文化融合建设指南，推进水工程与水文化大力融合。

## 第四章 环境影响评价

### 第一节 规划协调性分析

本规划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国家发展战略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与全国、全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进行了对接，在规划目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等方面保持一致。同时，与《成都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进行了衔接，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领域的“十四五”专项规划进行了对接，规划之间相互协调。

本规划与《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四川省“三线一单”》、《成都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优化完善成果》等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总体相适应，规划实施可以把对各区域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 第二节 环境有利影响分析

本规划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管理、水文化相关工程。规划实施后，环境有利影响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通过建设重点水源工程、农村供水保障和抗旱

应急水源工程，实施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严格水资源保护和水厂工艺升级改造，新增和恢复了蓄引提水能力，提高区域供水能力，城市供水安全程度明显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

二是通过实施高标准防洪排涝工程建设、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沟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等，进一步完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使城市防灾减灾能力全面提升、重点地区防洪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障。

三是通过净水厂网新建改建、扩能提标，雨污分流改造，坚持“源头控制、分段截留、末端治理”的原则，严格控制入河湖污染物排放量；通过河道综合治理、水土流失治理、“天府蓝网”项目建设，有效改善水生态质量，为广大市民提供优美的居住环境；修复受损水生态系统，完善水生动植物群落结构及食物链，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状况，提升自然水生态系统健康水平。

四是通过节水型社会建设和宣传，进一步提升市民的节水、爱水、惜水、护水意识。

五是通过水务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智慧水务建设等，全面提升水务管理水平。

### **第三节 制约因素**

规划实施在资源、环境、生态方面存在若干制约因

素：规划中的水库等大型工程建设，将不可避免地造成水库淹没损失，使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下的植被被淹没；水库等水利工程建设后，存在着大量的水面，会导致当地环境的湿度上升、温度下降；大坝的阻隔效应、水库蓄水会使原有天然河道的水文情势发生变化，造成水生生物的变化，将不同程度地对规划河段鱼类组成、鱼类资源量、种群结构等方面造成负面影响；水利工程施工过程中排放的污水、废水以及部分机械设备产生的废油等容易导致环境污染；施工过程中的土石方开挖等容易造成水土流失。

#### **第四节 对策与保护措施**

高度重视水务工程建设的不利影响、项目建设时的“邻避效应”。加强对工程从规划、建设、施工到运行管理的全过程监督，最大程度地减小规划实施过程中对环境、生态产生的不利影响。

规划工程的选址选线过程中，建立选址机制，尽量集约利用空间土地，减少淹没占地及移民，尽可能避让生态敏感区域、人居密集区域、保护动植物集中分布区、生物多样性丰富区域，制定多个选址方案备用。做好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和风险评估，满足环境等相关防护距离，尽量保障选址决策融合政府部门、行业专家和

普通公众的意见。

优化建设方案，注重外部景观设计，有效地与周边环境相融合，对有条件的区域尽量建设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厂，地面配建景观公园；建设期间避免夜间施工，技术上加强臭气、噪音控制，安装除臭装置，对鼓风机房进行隔音处理；污泥运输采用密闭罐车，加强运输车辆清洗除臭，优化运输路线及时间，同时强化污泥运输车辆运输过程中的管理等，尽可能减少扰民情况的发生。

防洪工程的江河堤防工程堤线、堤型选择应尽量维持原天然河道的形态，避免大规模的截弯取直、整齐划一，尽量采用生态护岸护坡，避免硬质护岸对河流生态系统的横向阻隔。

将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废油等经过处理达标后再排放，同时做好水土保持，防止因工程原因导致的水土流失。

强化区域农业环境管理，科学合理使用化肥、农药，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努力减少和控制农业面源污染，降低灌溉回归水对地表水体的影响。

加强宣传教育，与信访、环保、属地镇（街道）等单位建立联动机制，积极做好周边群众的沟通疏导工作，

及时回应群众合理诉求，争取群众理解。

从思想上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对在建项目进行不稳定因素排查。对于可能发生的舆情，提前疏通、宣导，并建立处置预案；面对发生突发事件或是出现苗头，要确保各方人员及时到位，各司其职，避免事态扩大化。

### **第五节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发展任务和建设重点等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上层规划，以及《成都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相关规划计划协调一致。本规划实施后，其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对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大作用。规划项目建设造成的不利环境影响与损失在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将得以减缓、消除或改善。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规划是可行的。

## **第五章 保障措施**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市水务局牵头制定本规划,并负责统筹推进《规划》落地实施,明确建设目标、工作任务、实施计划、实施进度和推进措施,根据规划进展情况,掌控并及时协调、解决存在问题,把控整体进度,确保《规划》实施效果。建立目标责任制,将规划任务分解到市水务局职能处室、区(市)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明确责任单位、分管领导和责任人,压实工作责任,强调目标实现的时效性。强化基层水务机构能力建设,推动重心下移,增强区(市)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管能力;市水务局有关职能处室各司其职,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同时加强对各区(市)县工作的指导和支持,推动落实好本规划各项任务。

### **第二节 提高资金保障**

逐步建立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的投资体制,积极争取国家相关建设资金支持,引入国家相关基金支持,增加专项债券规模。协调水利厅,理顺省管河道管理、建设体制,构建权、责、利相统一的省管河道管理机制,

加大省级建设资金投入。区（市）县政府继续加大政府投资，并积极吸引、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水务建设，进一步拓宽水务投资渠道。研究排水管网检测、修复和改造、病险水闸除险加固等相关资金支持政策，细化 PPP 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政策，落实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经费，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为水务行业健康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 第三节 强化监督考核

依法规范全社会用水行为，优化监督考核方式和内容。加强日常监督宣传，创造有利于监督的环境；拓宽监督渠道，创新监督方式，主动靠前监督，发挥各层级作用，注重从多方面发现问题。建立健全监督考核体系和评价指标，依法动态开展“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年度跟踪监测、中期评估和末期全面评价，强化前期工作、设计变更、质量管理、移民安置、工程验收等环节监管，按规定开展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规划等事项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视评估情况进行动态修订调整。完善规划主要指标监测、统计、评估、考核制度，强化对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的评价考核，严格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管理，将主要指标纳入各部门、各区（市）县综合评价和考核体系、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通过具体的量化指标考核评价监督工作，找出监督方面存

在的缺点和不足，不断完善监督工作。

#### **第四节 凝聚社会力量**

加大对水安全和节水等相关内容的宣传教育力度，在社区、大中小学校、政府机构和企业、事业单位开展水情教育活动，提高公众参与意识，强化社会监督。持久开展水务法治宣传教育，提高全社会的水忧患和亲水、护水意识，凝聚社会力量，为全市水务事业又好又快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搭建公众参与平台，积极引导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和水务建设管理，实现人人参与、人人有责，形成治水兴水合力。